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114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壹、農產行銷輔導 一、農產運銷 (一)為拓展多元化通路，推出產業強化措施	1. 為鼓勵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實踐吃在地、食當季的飲食理念，推動食用本市鳳梨、芭樂、木瓜及火龍果等 4 種果品，學校每學期單一果品食用 4 次(含)以上，可申請獎勵金 1 萬元，每校最高發放獎勵金以 3 萬元為限。另食用總次數前 5 名學校額外發給競賽獎勵金，114 年共計核發 35 所學校獎勵金。 2. 公告辦理外銷獎勵計畫 (1)公告 113/114 年期高雄市拓展蜜棗國外市場輸銷獎勵計畫 120 公噸，收購本市轄內蜜棗達 70 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 20%(獎勵農民集運費 10%、貿易商國外促銷費 10%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 4 元/公斤)鼓勵採購本市蜜棗外銷。 (2)公告 114 年「高雄市拓展玉荷包荔枝外銷獎勵計畫」90 公噸，收購本市轄內玉荷包荔枝達 100 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 22%(獎勵農民集運費 10%、貿易商國外促銷費用 12%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 1 元)，鼓勵採購本市玉荷包荔枝外銷。 (3)為拓展遠程目標市場，公告 114 年「高雄市政府農特產品美加紐澳市場拓銷獎勵計畫」，農民團體果品獎勵金每公斤 1 元、上限 10 萬元，外銷業者最高 50 萬元的拓銷獎勵。114 年於加拿大大多倫多及大溫哥華地區多家超市辦理 52 場試吃拓銷，並穩定上架，創造外銷產值約 800 萬，相關訊息亦於當地媒體曝光宣傳，提升高雄農產形象。
(二)輔導農民團體建立國產水果品牌，實施農產品共同運銷措施，提升運銷效率及市場競爭力	1.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國內果菜批發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增加運銷效率，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本市各農民團體 114 年水果共同運銷供應量 26,971 公噸，蔬菜共同運銷供應量 19,428 公噸。 2. 除協助農民團體辦理共同運銷講習及觀摩外，114 年度補助大樹區農會、旗山區農會、永安區農會、美濃區農會、阿蓮區農會、梓官區農會購置選別、分級、輸送、包裝、冷藏及加工等設備，以增進本市農產品運銷品質，提高市場拍賣價格，增加農民收益。 3. 輔導六龜區農會辦理「區域冷鏈暨大型蔬果理集貨包裝場計畫」，預計 115 年中完工，啟用後將提升運銷量至 8,000 公噸;並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三)水果花卉產銷失衡調節業務 (四)農產加工研發及包裝設計建立品牌	協助轄內具外銷實力之農民團體如:合豐合作社、冠瀧合作社、旗山果菜運銷合作社、芳境合作社及匯通合作社等，爭取中央冷鏈及設施改善計畫經費。 1. 輔導甲仙地區農會及六龜區農會辦理農業部農糧署「南區梅產銷多元輔導計畫」，於 114 年青梅產期以廠農契作模式，每公斤 15 元之保證價格收購 855.359 公噸竿採梅，補助農民團體(農會)集運及果品處理費 2 元/公斤，加工單位 2 元/公斤，並辦理脆梅、梅醋 DIY 活動 50 場。 2. 114 年度配合農業部農糧署採購加工計畫，啟動香蕉品項，其採購量達 146,220 公斤，進而穩定本市農產品產銷機制。 1. 為增加本市農產品多元價值，媒合轄內農民團體與加工廠商合作，使用在地食材製作玉荷包、香蕉、鳳梨、苦瓜、紅豆及芋頭等，開發紅蜜紅豆費南雪、高雄香蕉脆片、芋頭炊飯即食包、芋頭牛軋糖、荔枝鮮果飲、鳳梨汁、六龜胡椒餅等多項加工食品，解決鮮果不耐儲存問題，延長農產品保存期限，增加農產品多元性，擴展農產品市場商機。 2. 辦理 114 年高雄市國產龍眼蜂蜜評鑑：本年由田寮區農會承辦評鑑工作，計有田寮、岡山、阿蓮、大樹、內門、橋頭及杉林等 7 區養蜂產銷班班員參評，獲獎評鑑蜜統一由通過 HACCP 及 ISO22000 國際雙認證之阿蓮區農會農產品加工廠分裝上市，以高雄市評鑑蜜品牌銷售。
二、開拓農產品行銷通路 (一)農產品海外行銷	1. 果品外銷統計：儘管 114 年高雄外銷主力果品受氣候影響減產，但農業局仍努力輔導外銷。114 年果品外銷數量合計 5,281 公噸，以鳳梨(3,896 公噸)、番石榴(1,049 公噸)、香蕉(127 公噸)為大宗，其餘為玉荷包荔枝(82 公噸)、蜜棗(59 公噸)、蓮霧(13 公噸)及其他果品(55 公噸)，主要外銷至日本、新加坡、加拿大。 2. 花卉外銷統計：114 年火鶴花外銷共計 126 萬枝。 3. 為延續與新加坡、馬來西亞當地超市合作，114 年於新馬共舉辦 103 場推廣活動，主要品項為珍珠芭樂、紅心芭樂、蜜棗、木瓜及金煌芒果，並於馬來西亞 Qra 超市辦理大型開幕活動，延續與新加坡、馬來西亞當地超市合作。114 年本市果品外銷星馬地區總計 82 公噸，上架超市包含新加坡 NTUC FairPrice、昇菘超市及馬來西亞伊勢丹、Qra、Village Grocer 等當地超市。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二)國際食品展業務	4. 114 年持續辦理農特產品日本地區拓銷計畫，於日本首都圈辦理本市農產推廣行銷活動，計辦理 30 場次，透過品嚐高雄蜜棗、玉荷包荔枝、紅龍果等鮮果，此外，首度與日本連鎖豬排店聯手推出豬排蜜棗套餐，觸及日本不同消費族群，更加了解高雄市水果特色及優點。 為拓廣海外市場，增加高雄市農產曝光度，把握國內外農產品展出機會，努力開拓通路，114 年參加國際級大型展覽如下： 1. 2025 年東京國際食品展: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至 14 日假東京國際展示館(Tokyo Big Sight)舉辦，羅達生副市長帶領本市 9 家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展，以「高雄物產館」展出，包含蜜棗、玉荷包、香蕉、鳳梨鮮果及冷凍蔬果、桑葚等農產加工品，展場績效達新台幣 3 億 5,600 萬元。 2. 2025 年加拿大國際食品飲料展(2025 SIAL CANADA):於 114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1 日於加拿大多倫多舉行，本市率領 4 家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展，主打紅白芭樂及創新加工品，獲得多間北美連鎖超市、餐飲產業業者洽詢，展場績效達新台幣達 1,200 萬元。此行透過拜訪通路，辦理試吃推廣及食農教育活動，促成鮮果及蜂蜜上架熱銷。 3. 2025 年台北國際食品展:於 114 年 6 月 25 日至 28 日假台北南港展覽館舉辦，本市 14 家農民團體及農企參展，共同行銷推廣本市農特產品，展出高雄農產及農產加工品，接單金額新台幣逾 6,000 萬元。 4. 菲律賓臺灣形象展:於 114 年 9 月 17 日至 19 日假菲律賓馬尼拉 SMX 會議中心舉辦。本市率領 2 家農民團體參展，主打產品蔬果脆片及水果果脆，首度將「高雄首選」品牌推廣至菲律賓市場，預估績效新台幣 330 萬元。 5. 2025 年高雄國際食品展：於 114 年 10 月 24 日至 27 日在高雄展覽館舉辦，本市 19 家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展，共同行銷本市農特產品，展出高雄農產及農產加工品，接單金額預估逾 1,200 萬元。 6. 2025 年樂無齡博覽會:於 114 年 11 月 28 日至 30 日在高雄展覽館辦理，向樂齡者推薦健康、優質的高雄農產及農產加工品，參展單位包括大樹麻油行、茂林紅藜之家及創世紀有機農場。 (三)國內市場行銷推廣及食農教育活動 1. 開辦高雄首選電商平台：因應迅速便利的網路購物風潮，委託高雄市農會開辦營運「高雄首選電商平台」，於 108 年 11 月正式啟動，整合本市具生產追溯產品、CAS 優良農產品、產銷履歷或有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四)推動健康有機農業	機驗證及本市型農生產之農產品提供消費者選購，並將盈餘 30% 回饋公益，114 年「高雄首選電商平台」營業額 685.2 萬。 2. 2025 夏祭新鮮市整合行銷活動:推動「夏祭新鮮市」活動，整合高雄市時令農特產品，5 月 28 日「高雄夏祭新鮮市記者會」、5 月 30 日至 31 日「高雄鳳荔季」、6 月 28 日至 29 日「高雄金煌芒果季」、8 月 16 日至 17 日「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及 9 月 27 日至 28 日「旗山蕉饗樂」，一同行銷高雄在地當季農產。 3. 辦理食農教育，推廣高雄在地食材計畫： (1)食農教育深入校園，將在地食材融入教案教學，並媒合專業農夫老師入校協同教學。 (2)持續推動「綠色友善餐廳」品牌外，另增設「綠色友善餐盒」徵選項目，結合大高雄餐飲業者共同響應使用本市當地食材製作料理，並與本市安全及有機蔬果生產業者、小農等直接採購餐廳食材。依據本市綠色友善餐廳(餐盒)評鑑制度會安排評鑑委員至餐廳進行現場評鑑，本屆評鑑作業於 11 月完成，共計 54 家餐廳及 10 家餐盒業者通過認證。此外，為協助餐飲業者強化農業、環境永續還有服務品質觀念，特別辦理高雄綠色友善餐廳人力培力課程、在地食材媒合會及產地學習觀摩活動。 (3)持續推廣在地食材，辦理食材尋寶隊田園活動、廚藝講座親子料理營、田園饗宴、3 章 1Q 宣導及手作 DIY 活動，針對不同族群設計客製化的體驗內容，讓民眾更加親近土地、認識本市在地食材。 (4)為落實「食農教育法」公告「高雄市政府食農教育推動會設置要點」，組織食農教育推動會，依循農業部食農教育推動計畫四大主軸目標及 20 項行動策略，彙整各局處分工及現況盤點，擬定「高雄市第一期食農教育推動計畫」，經農業部 113 年 10 月 30 日核備，每半年定期追蹤指標。 (5)為獎勵本市對食農教育有貢獻的個人及團體，公告「高雄市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獎勵計畫」，遴選高雄市個人組 3 人及團體組 8 人。農業部辦理「第一屆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本市李法憲榮獲個人組獎項、永安區新港社區發展協會及南隆國中獲選團體獎獎項。 1. 輔導微風市集:114 年協助微風市集據點計有鳳山婦幼館、新客家文化園區、原高雄物產館，並輔導新增澄清湖風景區場次。協助微風市集向社區採購手工染部，推廣地方工藝並維護小農友善的銷售場域，並協助於新聞露出、廣播宣傳，該市集年營業額約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貳、農務管理 一、農業生產管理	1,500 萬元，穩定有機小農之收入。 2. 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檢查、檢驗：為保障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消費者權益，維護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之可信賴度，經年辦理轄內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市售或田間檢查，114 年共抽檢 551 件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含農藥殘留檢驗、食品添加物檢驗及產品標示檢查，計有 4 件不合格案件，後續依「有機農業促進法」規定辦理，或函轉權管機關辦理。另會同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高雄辦事處辦理有機農產品加工、分裝、流通、貯存場(廠)進銷存數量查察，共計完成 6 件。 1.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為配合農糧署活化休耕農地利用，除加強輔導農民契作具進口替代之穀類及雜糧等作物，並規劃適合本市具競爭力的短期農作物地區性特產計 45 項。114 年本市休耕地活化種植地區性特產及轉契作面積達 2,464 公頃。 2. 活化農地景觀作物專區計畫：配合農曆春節於美濃區、杉林區及大寮區規劃冬季裡作花海 59 公頃，有效帶動觀光人潮、增加地方休閒產業及農產品行銷收益。 3. 有機農糧產品田間抽檢業務：114 年度共完成田間抽檢 32 件，全數合格，有效落實有機農業生產源頭管理。 4. 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業務：114 年全年共辦理農作物抽檢計 18 件，皆無檢出重金屬殘留，維護農產品生產安全與消費者食安權益。 5. 辦理番石榴外銷契作獎勵計畫：辦理具外銷潛力果樹-番石榴契作，由高雄產地農民團體完成簽訂外銷供果園契作合約書，且供果園至少需具備一種農業性驗證標章，朝向發展環境友善農業，藉此提升本市農產品知名度，進一步穩定農民收益。114 年度契作外銷數量約 306 公噸。 6. 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增值利用計畫：為維護優良農地資源，發展優勢產業，輔導美濃區農會成立優質營農環境專區 1,765 公頃，藉由建立以雜糧及蔬菜為核心產業的安全生產基地，擴大經營規模及調整人力結構，跨領域整合創造產業與品牌行銷的增值效益。 7. 輔導美濃區農會辦理 2025「美濃白玉蘿蔔還有好豆季」產銷調節計畫，讓民眾及企業體驗拔蘿蔔及採毛豆活動，並透過股東會認股方式，吸引近萬名遊客參加，不僅將白玉蘿蔔及好豆打造為美濃裡作特產，也活絡旗美地區的觀光產業。 8. 舉辦 114 年「金鑽鳳梨、玉荷包荔枝品質果園評鑑」競賽：為建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立農民友善栽培管理的觀念，由各區農會推薦參賽，金鑽鳳梨共有 32 名農友及玉荷包荔枝共有 29 名農友報名參加，藉競賽方式將高雄市優質金鑽鳳梨、玉荷包荔枝推廣給消費者，以創造市場品牌口碑，穩定農民收益，並讓消費者能更加「健康、安全、安心」，達到消費者、生產者及環境永續三贏的目標。 9. 輔導辦理 114 年度美濃小果番茄行銷推廣計畫 (1) 透過評鑑競賽建立小果番茄品質分類標準及消費者認同，鼓勵農友用心種植，擴大小果番茄知名度，塑造在地番茄品牌。 (2) 輔導農友多元行銷結合美濃農村冬季裡作農產多樣性，搭配景觀作物花海，以帶動地方農產業觀光人潮並增加農家收益。 10. 輔導美濃區巫璋貴農友獲得 114 年「臺灣稻米達人選拔」-香米組銅牌：「臺灣稻米達人選拔」是農業部農糧署為提高國產稻米競爭力，期待農民精進栽培管理並藉由競賽強化國人對於國產稻米的認同感。本次輔導美濃區獲得 114 年「臺灣稻米達人選拔」-香米組銅牌殊榮，讓全國看到高雄優質農產。 11. 於燕巢、美濃及杉林區輔導成立有機農業示範區：為加速本市有機農業發展，輔導成立有機農業專區，原橋頭中崎有機農業專區搬遷至「高雄燕巢有機農業園區」並擴大面積達 37.94 公頃、美濃有機示範專區面積 3.71 公頃及杉林有機示範專區面積 10.87 公頃，並輔導成立「永齡杉林有機農業園區」面積 57.61 公頃，合計 110.13 公頃，藉由有機作物栽培，生產高品質、安全之蔬果，建立安全農業城市。 12. 辦理國產有機質肥料及友善環境農業資材補助計畫：為改善農田地力，替代部份化學肥料，並鼓勵農民使用有機及友善環境資材，農業局 114 年補助國產有機質肥料 3,747.8 公頃、有機農業適用肥料 82.79 公頃及國產微生物肥料 791.23 公頃等各項肥料資材，補助面積逾 4,621.82 公頃，補助金額逾 6,645 萬元，藉此提高肥料利用效率，並導引農民減施化學肥料，以促進本市有機及友善環境發展。 13. 智慧農業推動情形 (1) 本市推動智慧農業，推出「高雄農來訊」於 111 年至 113 年獲得國內外多項獎項肯定；114 年獲得「空間資訊永續應用獎」數位治理組優良獎。 (2) 協助小農建構智慧生產環境：邀集產官學各界專家組成智慧農業服務平台，透過補助計畫降低農民投入成本。截至 114 年度底已完成 133 戶案場建置，建置作物種類增至 56 種，導入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二、農地利用管理	面積增加至 1,309 公頃，帶動產業投入約 7,195 萬元。 (3)在特定專案推動方面，114 年持續輔導美濃區農會推動高雄最大稻米產區「美濃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全面智慧化，並新納入雜糧集團產區，建置智慧化管理系統。應用於管理契作農戶及掌握生長狀態，預計採收日，利於內部整合管理及流程優化，提高效益。 14. 農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業務：114 年本市辦理 5 次農業天然災害，計核定救助 15,339 戶，累計救助面積逾 6,413 公頃，核撥救助金額達 5 億 4,743 萬 4,621 元。 (1)114 年 0121 地震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2 戶，救助面積 0.81 公頃，救助金額 8 萬 1,270 元。 (2)114 年 1-2 月低溫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5,964 戶，救助面積 2,140.0808 公頃，救助金額 2 億 860 萬 9,447 元。 (3)114 年丹娜絲颱風及 0708 豪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6,278 戶，救助面積 2,779.6839 公頃，救助金額 2 億 4,310 萬 6,093 元。 (4)114 年 0728 豪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3,033 戶，救助面積 1,431.8694 公頃，救助金額 9,368 萬 513 元。 (5)114 年楊柳颱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 62 戶，救助面積 29.11 公頃，救助金額 195 萬 7,298 元。 另，辦理 114 年 0728 豪雨農田流失埋沒救助，核定流失 7.11 公頃、埋沒 55.15 公頃，核撥救助金額 346 萬 8,500 元。 15. 農情調查計畫 (1)114 年度農情調查業務，辦理完成裡作、一期作及二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共計 4,688 項次，裡作、一期作及二期作農作物產量調查共 4,469 項次。 (2)114 年辦理農作物生產預測工作，上半年已完成香蕉等 1,038 項次農作物產量預測。 (3)獲得農業部評鑑「113 年直轄市及各縣市農業類農情調查工作第一組第二名」。 1. 114 年度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3,866 筆。主要係為辦理農業發展條例第 37、38 條規定之免徵土地增值稅、遺產稅及贈與稅農地農用申請案件審認。 2. 114 年度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審查及核定，係依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辦理審查；農業設施輔助其坐落農業用地之農業生產，期能因應產業發展需求，兼顧農地資源之保育與利用，共計 432 件。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3. 114 年度辦理農地變更使用之審查及核定，主要係辦理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養殖用地變更為其他使用地類別、都市計畫農業區劃定或變更為非農業使用案件、農業用地作非農業使用性質之容許使用或臨時使用案件，以及非都市土地其他用地類別變更為農牧用地案件，共計辦理 149 件。 4. 114 年度申請農地興建農舍資格審查，係依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辦理審核，讓有心經營農業者於該筆農地上作為放置農機具兼具居住之需求，共計辦理 8 件。 5. 114 年度配合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本市稅捐稽徵處，依據遺產及贈與稅法第 17、20 條、土地稅法第 39-2 條規定，針對農業用地依法取得農用證明者不課徵稅賦列管者進行抽查，共計抽查 70 件。 6. 114 年度農業局配合本府都市發展局、工務局、地政局、水利局、環境保護局等單位來文，本府 1999 系統及民眾電話檢舉案件，審認農地非作農業使用查處案件，共辦理 964 件。 7. 配合本府經濟發展局等跨局處單位，於本市美濃區、旗山區、杉林區、六龜區執行聯合稽查，拆除黑網、鐵皮等違法非農用設施。另成立通報群組，接獲疑似盜採案件可立即啟動聯查，快速到場制止並處理，聯合稽查共計 13 次。另針對地勢險峻或不易進入之區域，農業局實施不定期空拍巡查，每月至少一次，9 月後計 28 次(含熱區每月 1 次，共 3 次)，用以掌握土地現況、蒐集證據並提供跨局處聯查參考。 8. 配合本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修正「高雄市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增訂「高雄市申請農業用地整地審查作業要點」，經本府第 743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114 年 11 月 26 日函頒實施。有關農業局主要審查內容如下：由地主提出申請，使用安全、合法的好土，不要影響環境： (1)安全指經土壤重金屬檢驗，無重金屬污染（低於食用作物農地之管制標準值）。 (2)合法指土方來自合法土資場。 (3)好土為高雄市產出 B3、B4 等級的有用土壤砂石資源。 (4)不要影響到環境，特農區土地及山坡地範圍不適用本要點；填土高度不能高於道路或溝頂，導致土石容易流失，必要時須設置排水設施，以免影響周邊農業環境。 9. 配合大林蒲遷村相關事項： (1)鑑於前次調查距今已逾 4 年，為確認實際種植情形並維護種植者權益，本案 114 年 6 月獲經濟部同意後，於 9 月委託大有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重啟地上農作物查估作業。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參、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 一、植物防疫業務 (一)建構農作物防疫網	(2)本次查估作業自 114 年 10 月 27 日開始，針對大林蒲遷村全區分四梯次辦理調查，於 114 年 12 月 23 日完成查估。 1. 農作物病蟲害防疫與監測工作： (1)辦理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計畫，生物農藥補助面積計 302.86 公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補助面積計 638.06 公頃。 (2)114 年度辦理荔枝重要蟲害防治作為如下： ①荔枝椿象化學共同防治：依據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所訂期程辦理防治(荔枝：114 年 1 月 20 日至 2 月 21 日、龍眼：114 年 1 月 20 日至 3 月 14 日)。補助化學防治資材每公頃 2,000 元，自籌配合款每公頃 250 元，預計辦理 873 公頃，實際執行 792.72 公頃。 ②荔枝椿象平腹小蜂防治：委託苗栗區農業改良場提供本市 158 萬 5,000 隻平腹小蜂，釋放於本市廢耕園及有機園圃等。 ③荔枝細蛾：114 年委託國立嘉義大學於大樹區設置 9 處荔枝田區進行調查，涵蓋慣行栽培、綠光燈照及有機／廢棄田區各 3 處。研究採用改良型性費洛蒙進行荔枝細蛾成蟲監測，並針對誘捕成蟲進行物種鑑定，以分析不同管理模式下荔枝細蛾族群組成與族群動態變化。綜合 114 年度調查結果顯示，綠光燈照於大幅減少化學藥劑施用情形下，仍可有效降低荔枝田內細蛾活動強度，並維持穩定抑制效果，其整體防治成效與慣行農法相當，同時展現降低化學用藥依賴、推動友善與永續栽培之應用潛力。 2. 114 年高雄市儲備植物醫師培訓暨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推廣計畫：由嘉義大學、農業部農業試驗所、鳳山熱帶園藝試驗分所之植物病、蟲害、栽培及土壤肥料等專家學者組成技術服務團，及時提供農民專業技術指導，同時協助培訓本市儲備植物醫師，提供農民更良好的病蟲害診斷品質。辦理田間實地輔導計 6 場、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檢驗農產品農藥殘留共 466 件。 3. 導入植物醫師制度：本市共聘用 6 名儲備植物醫師，駐點於本市農業局、美濃、大樹、梓官、內門區農會、六龜及那瑪夏區公所(六龜區農會及那瑪夏區公所遴選從缺，持續招募)，協助農民病蟲害診斷及提供安全用藥資訊。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二)推動安全農產品驗證標章 (三)推動安全農業 (四)琉璃蟻防治宣導	4. 「高雄植醫來幫忙」專案累積服務 5,018 人次、面積已逾 2,483.14 公頃、服務效能大增 3.9 倍。本項服務自全國 22 縣市、171 件參賽專案中脫穎而出，榮獲《天下雜誌》2025 城市治理卓越獎社會進步組優選肯定，為智慧農業再添榮耀。 1. 產銷履歷驗證標章：114 年累計驗證面積約 4,194 公頃、農戶數 2,483 戶。主要農作物為番石榴、香蕉、玉荷包、紅豆、木瓜、鳳梨、番茄、印度棗、毛豆、金煌芒果等。 2. 取得溯源農糧產品追溯條碼 (QR code) 共 7,792 人，其中申請國產茶溯源條碼共 169 人。 3. 輔導保證責任高雄市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荔枝)持續取得 GLOBAL G. A. P. (全球良好農業規範) 國際驗證。 1. 辦理農藥管理與品質管制工作：本市農藥販賣業者共 169 家，舉辦農藥販賣業者複訓講習 2 場次，抽驗市售農藥 80 件，查驗其標示、成分及品質，針對偽劣農藥進行取締裁罰工作。 2. 安全蔬果田間農藥抽檢及管制工作：辦理一般蔬菜、水果農藥殘留抽測及管制工作抽樣 1,221 件 (合格 1,152 件、不合格 69 件，合格率 94.3%)，不合格者依法裁處。另輔導農會及合作社設置「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共 16 站 (自 114 年 6 月起為 14 站，114 年 6 月起彌陀區農會暫停檢驗，加洲果菜運銷合作社至自然綠洲國際有限公司執行)，114 年辦理轄內供貨農產品之農藥殘留生化檢驗共 23,171 件。 3. 校園營養午餐食材農藥殘留抽檢及管制工作：為強化國中小學童食材來源明確，提升學校午餐食材的品質與安全性，114 年辦理聯合訪視稽查 167 所學校廚房與 8 間團膳業者，至學校午餐食材供應商抽驗學校營養午餐蔬果 357 件 (合格 344 件、不合格 13 件，合格率 96.4%)。 4. 114 年輔導合作社及農會辦理 59 場次講習會。 1. 琉璃蟻防治工作：補助旗山、美濃、六龜、杉林、甲仙、茂林、桃源共 7 區公所辦理 114 年防治琉璃蟻計畫，執行雇工巡查 3,910 點次、布餌 7,162 點次及環境整理 552 點次及生物防治等，宣導講習會 40 場次。 2. 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14 年度高雄市琉璃蟻危害調查與防治策略評估計畫」，於六龜、美濃、甲仙、杉林、旗山、桃源及茂林區共 7 區 17 個監測點調查褐色扁琉璃蟻及疣胸琉璃蟻工蟻數量，及 4 區 13 個監測點監測褐色扁琉璃蟻飛蟻數量，以評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二、生態保育業務 (一)生態維護與管理	估防治工作成效及防治褐色扁琉璃蟻及疣胸琉璃蟻建議；提供本市區公所防治琉璃蟻微生物製劑共 250 公升及皂素 2,400 公升。並辦理不同光譜路燈對扁琉璃蟻飛蟻之影響，確認路燈加裝燈罩減緩野外琉璃蟻受路燈光吸引進入農村地區之效果。 1. 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及推廣工作： (1)草鴉保育宣導與黑面琵鷺、鳳山丘陵過境猛禽調查計畫： ①草鴉宣導活動：完成 20 場活動，參與合計 1,300 人次。 ②埃及聖鸚監測：未監測到落地築巢。 ③鳳山丘陵猛禽調查：記錄 11 種猛禽，總數量為 11,243 隻次，以赤腹鷹最多，灰面鵟鷹次之。 (2)辦理「世界穿山甲日」線上宣導抽獎活動，觸及 26 萬 1,406 人次，互動 1 萬 8,503 人次；辦理雉在鴉遙遊線上宣導抽獎活動，觸及 17 萬 2,432 人次，互動 6,254 人次。共 2 場觸及 43 萬 3,838 人次，互動 2 萬 4,757 人次。 (3)外來種移除： ①外來種兩棲類移除及調查計畫：仁武寵物公園、觀音山等地兩棲類調查，7 科 13 種共 2,424 隻次蛙類。移除溫室蟾 1,112 隻次、斑腿樹蛙 161 隻次、亞洲錦蛙 97 隻次，共 1,370 隻。辦理研習活動 2 場共計 60 人次參加。 ②114 年合計移除 6 萬 5,860 隻綠鬣蜥；114 年度辦理綠鬣蜥危害生態防治講習與宣導會共 10 場，共計 350 人次參加；114 年度已辦理 5 梯次捕捉人員訓練，總計完訓 626 人；114 年度已辦理 10 梯次捕捉人員回訓，總計回訓 166 人。 ③移除高雄市區外來種八哥 221 隻 5 巢、輝椋鳥 248 隻 5 巢、斑馬鳩 51 隻 3 巢、白腰鵲鵯及其他外來種 12 隻，共移除 532 隻 13 巢。 ④移除小花蔓澤蘭 21.2 公頃、香澤蘭 4.0 公頃、銀合歡 2.5 公頃、銀膠菊 0.8 公頃、刺軸含羞木 0.6 公頃、日本菟絲子 0.5 公頃，總面積約 29.6 公頃。舉辦入侵植物教育訓練 10 場次，共計 741 人參與；防治宣導 15 場次，共計 742 人參與。 2. 瀕危物種生態服務給付：114 年度內門、大寮、旗山、燕巢、大樹、田寮、岡山、路竹、橋頭、阿蓮區為瀕危物種草鴉區域，旗山、美濃區為瀕危物種水雉區域。符合水雉農地友善條件最高得申請每公頃 3 萬元，領有有機補貼或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農友，得申請草鴉棲架監測獎勵金獲免費猛禽棲架並獎勵 3,000 元，拍攝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到猛禽再獎勵 1 萬元，未領有有機補貼或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農友，符合草鴉農地友善條件得申請每公頃 2 萬元；有水雉築巢田區每巢最高獎勵 3,000 元，符合延遲採收滿 25 日以上再獎勵 3,000 元，每支巡護隊每年 6 萬元自主巡護獎勵金。 (1)受理水雉農地友善 16 人申請，共 211 案，總面積 40.56 公頃；截至 114 年 12 月通過 12 人，共 110 案，總面積 20.90 公頃。 (2)受理棲架監測 111 人申請，共 110 人通過架設棲架，檢核通過 108 人，拍攝猛禽 538 隻次。 (3)受理自主通報給付：繁殖通報 6 人申請，通報 14 巢，共 14 巢檢核通過；5 巢延遲採收滿 25 日。 (4)受理巡護監測給付：自主巡護 6 隊申請，巡守隊人數共 75 人，巡護面積 1,533 公頃。辦理 16 場友善農業、棲地環境輔導課程及研習，總計 625 人參加，10 場標的動物保育研習，總計 182 人參加。 3. 高雄市楠梓仙溪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辦理內政部委辦楠梓仙溪重要濕地之規劃、經營管理、審查及處分作業，委託那瑪夏區公所聘僱 2 位巡護員辦理楠梓仙溪重要濕地夜間巡護 2 月至 11 月共 10 個月份，共巡護 409 人次。 4. 溪流保育：委託國立嘉義大學辦理 113 年至 114 年度楠梓仙溪重要濕地(國家級)植物調查、水質監測及環境教育活動計畫，調查結果：維管束植物 82 科 226 屬 289 種，其中特有種計 34 種、紅皮書名錄植物 4 種，辦理外來物種移除活動 2 場次，共計 66 人參加。 5. 自然保留區之經營維護管理：辦理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保育工作管理計畫，補助援剿人文協會於保留區入口處受理未事先申請入園民眾之申請及假日駐點解說服務及解說員訓練。114 年度進入保留區人數約 19,518 人；保留區假日駐點解說計 690 場、3,450 人次。 6. 國土綠網與地質公園推動業務 (1)完成核心區登記站馬達配電箱及基礎設備修繕。 (2)補助高雄市燕巢區金山社區發展協會執行「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奇幻泥火山惡地探險夏令營推廣計畫」2 梯次計 60 人次，透由從小紮根教育，讓國中小學員認識燕巢人文與泥岩惡地地質及生態。 (3)補助高雄市馬頭山自然人文協會辦理「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馬頭山基因寶庫及 2025 全國 NGOs 環境會議-西南泥岩在地議題」1 場約 300 人次、馬頭山食農體驗工作坊 1 場 250 人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次、馬頭山走讀 4 場 95 人次、社區交流穿山甲紀錄片座談 2 場 60 人次及 35 則網路媒體新聞、報紙刊登 3 則、FB 刊登 20 則、製作穿山甲紀錄片第 4 集。 (4)補助高雄市援剿人文協會辦理烏山頂泥火山寫生比賽 1 場 46 人次、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與地景保育圖片展 3 場次 996 人次、扎根解說員暑期培力活動營 1 場 20 人次、生態導覽實察 4 場次 99 人次、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冬季旅展 10,000 人次以上 (5)補助高雄市大崗山人文協會辦理大崗山洞穴地質生態探索 5 場 210 人次、大崗山觀星夜探蟲蟲世界 5 場 200 人次。 (6)辦理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體驗遊程 4 場 63 人次、配合神農市集辦理 1 場次、設計製作創意山型玻璃杯 1 式 300 個、媒體報導 14 則、FB 地質公園相關行銷刊登 5 則。 (7)執行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管理維護計畫委託案，辦理高雄市地質公園班會 4 場 58 人次、工作進度會議 5 次 24 人次、高雄市地質公園協會成立大會 1 場 27 人次；成立暨慶祝大會 130 人。 (二)受保護樹木及特定紀念樹木保護 1. 依據「森林以外之樹木普查方法及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列管之受保護樹木計 18 株。 2. 依據「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列管之特定紀念樹木計 741 株，執行特定紀念樹木棲地環境改善、修剪、病蟲害防治計 142 次。辦理樹木監管單位教育訓練 2 場次，特定紀念樹木巡護志工會議 2 場次，參訓約 50 人次。 3. 辦理中路國小百年榕樹獲列「受保護樹木」揭牌儀式暨樹木保護環境教育活動 1 場次。 (三)野生動物保育 1. 查核保育類野生動物 4 家 25 案，產製品 3 家 4 案；鳥、獸、水族及爬蟲店查核 3 家；會同保七警察隊稽查獲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 7 件；辦理馬頭山社區參與穿山甲巡護、救傷與保育推廣，共追蹤繫放穿山甲 8 隻，救傷穿山甲 4 隻，研究邊坡及道路對穿山甲移動影響。 2. 查緝獼猴私養案 1 件，收容私養獼猴 0 隻，獼猴救傷 21 件，驅趕脫序獼猴 141 件、捕捉脫序獼猴 40 隻，野放完成 57 隻，印製宣導品共 2,000 份；假日進行獼猴三不政策教育宣導共 96 場，配合國家公園聯合稽查共 21 次，依據本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裁處餵食獼猴行為 12 件。 3. 輔導農民架設電圍網防治獼猴，共補助 13 件，補助面積合計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四)林業輔導	10.21 公頃。 4. 辦理動物救援、收容及野放共 4,188 件，委託本府觀光局壽山動物園野生動物收容中心進行保育類野生動物急救站營運計畫：共完成棄養無主及法院查緝沒入之保育類野生動物收容照顧 96 隻；保育類野生動物急救傷 113 隻；完成保育類野生動物野放 60 隻。 5. 成立壽山區桃源里獼猴巡守隊，針對區域餵食熱點進行不定時巡查與違法餵食蒐證與舉報；辦理獼猴志工隊教育工作會議 2 場，共 100 人次參加。 6. 與台灣獼猴共存推廣協會合作辦理辦理猴平共處-反私養台灣獼猴科普推廣計畫，辦理入校宣導 47 場，親子活動 2 場，並於壽山動物園及登山口進行宣導活動超過 180 小時。 1. 獎勵造林推廣：獎勵輔導造林計畫面積 76.39 公頃；平地造林計畫面積 15.51 公頃；平地後續計畫核定面積 3.5 公頃。 2. 林產產銷輔導：委託樹德科技大學舉辦「木馬·圖城」裝置藝術設計競賽，透過「城市採礦」的概念，開發廢棄、剩餘資材的加值利用創新模式，和「儘料作」工藝價值倫理，並透過 2025 年臺中設計週（5/23~25、10/31~11/03）、神農市集（9 月）、橫山藝術祭(10/10)等公開藝文、展會活動，營造高雄城市新亮點。辦理荊竹伐採更新老舊荊竹林，並運用其材料製成巨大竹蜻蜓。 3. 市有林地管理：本市經管市有非公用林地計 493 筆，面積 319.84 公頃；市有公用林地 7 筆，面積 99.53 公頃；國有林地 110 筆，面積 8.06 公頃。
(五)深水苗圃育苗	1. 深水苗圃以培養造林苗木為主，推廣本市造林業務，總計提供機關團體、個人苗木數量約 15,989 株。 2. 114 年辦理「2025 活力高雄，植樹樂」：於 3 月 12 日結合全市區公所辦理小樹苗贈送活動，總計發放 22,800 株。
(六)捕蜂捉蛇	1. 捕蜂：由本府農業局委外辦理全市捕蜂業務，於接獲通報後 15 分鐘內專人聯繫、48 小時內移除蜂巢。114 年委託廠商辦理 3,870 件，移除蜂巢 2,587 巢次。 2. 捉蛇：由本府農業局委外辦理全市捉蛇業務，於接獲通報後 1 小時內抵赴現場。114 年委託廠商辦理 3,622 件、捕捉蛇隻 2,491 隻，後送至屏東科技大學研究收容與野放。
(七)臺灣蚊蠓防治	臺灣蚊蠓（小黑蚊）防治宣導工作：依「高雄市小黑蚊防治行動計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宣 導	畫」辦理，114 年宣導小黑蚊防治 1,618 場，共 133,648 人次。
肆、畜牧行政	
一、畜牧場登記與管理	為落實「畜牧法」有關畜牧場登記管理之規定事項，強化畜牧場登記管理制度，114 年度辦理項目如下： 1. 辦理畜牧登記及畜禽飼養登記，已完成登記場數為 1,073 場，完成變更登記 44 場。 2. 不定期稽查畜牧場是否有違法飼養之情事、畜牧場變更、畜牧場停業、歇業、復業、獸醫人員聘置情形、死廢畜禽處理方式，以維護畜禽產銷均衡及合法業者權益，114 年共稽查達 1,177 場次。
二、養豬頭數調查及畜禽動態調查業務	辦理畜牧農情調查，掌握本市畜禽分布、經營概況、生產結構等變化情形，藉供釐訂生產計畫，調節產銷，促進禽產業發展等有關農業政策及學術研究之參考；分別於 1、4、7、10 月上旬辦理畜禽飼養戶數及在養頭數調查，另於 5 月底及 11 月底辦理養豬頭數調查。依據最新一次調查結果，本市計飼養豬隻 27 萬 5,458 頭、牛隻 7,154 頭、羊隻 9,822 頭、鹿 499 頭、雞 547 萬 9,751 隻、鴨 11 萬 7,343 隻、鵝 10 萬 8,886 隻。
三、飼料管理與市售畜禽產品標章查核	1. 為維護飼料安全，114 年度抽驗轄內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檢驗黃麴毒素、一般藥物、農藥、重金屬及三聚氰胺等計 137 件。 2. 執行市售 CAS、有機及產銷履歷畜禽產品標章、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及冷藏雞肉豬肉標示等行政檢查工作，114 年度檢查件數 827 件；並完成 6 場產銷履歷家畜禽經營業者行政檢查業務。 3. 辦理學校午餐畜產食材查核與抽驗工作，114 年度至本市 167 間學校及 8 間團膳業者進行畜產食材查核，抽驗件數 90 件。
四、家畜家禽屠宰場輔導與管理	1. 為維護國人肉品屠宰衛生，遏止違法屠宰行為，須賡續執行違法屠宰行為查緝工作；辦理家畜禽肉品屠宰衛生合格標誌宣導與屠宰場行政管理作業。 2. 不定期前往各可疑處所巡查並召集本府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小組辦理聯合查緝工作，114 年度共執行 87 場次。
五、辦理家禽生產與輔導	1. 輔導本市 4 場土雞畜牧場及 5 場蛋雞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有效提升本市家禽產業品質及形象。 2. 為推動養禽場轉型升級，輔導養禽場禽舍與生產設備改善升級，並透過專家技術輔導團隊執行現場技術輔導工作。114 年度補助 3 場養雞場，補助金額 2,400 萬元。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六、辦理養豬生產與輔導	3. 為鼓勵養禽戶投保家禽畜牧場相關禽流感保險，補助家禽及蛋中雞禽流感保險部分費用，114 年度申請核定 4 場。 4. 辦理產銷履歷家禽畜牧場生產情形檢查 3 場次。 5. 輔導本市養雞協會辦理養雞農民專業教育講習及蛋雞友善飼養宣導會、安全禽品選購調理講座計 7 場次，並配合其會員大會進行相關業務宣導。 1. 110-113 年輔導養豬場轉型升級導入新式整合設施(備)四年計畫辦理完成，已彙整執行成果發布新聞稿並獲媒體露出，提升本市養豬產業形象。為持續輔導養豬場轉型，114 年度畜舍升級相關設施(備)共補助 30 場，補助金額計 781.4 萬元。 2. 補助本市 13 班農會毛豬產銷班辦理班務運作及相關業務宣導。 3. 輔導農會辦理毛豬共同運銷業務績優，田寮區農會為 114 年度全國基層農會第 6 名、岡山區農會為 114 年度全國基層農會第 15 名、高雄市農會為縣市農會第 4 名。 4. 輔導本市 3 場養豬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 5. 配合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辦理 114 年度家畜保險輔導查核暨保戶訪談工作 2 場次，查核結果均符合作業規定。另輔導本市橋頭區農會及養豬協會辦理精進家畜保險業務宣導講習會 5 場次。 6. 輔導農會辦理 113 年豬隻死亡保險及豬隻運輸死亡保險業務績效優良，分別獲團體推動貢獻獎第一組第 2 名及第二組第 1 名。 7. 輔導本市養豬協會、田寮區農會及內門區農會辦理養豬農民相關教育訓練與豬隻保險業務宣導講習會計 5 場次。
七、辦理養牛生產與輔導	1. 輔導酪農戶調製青貯料以降低生產成本，補助本市酪農產銷班調製青貯料所需香腸式青貯袋 24 條。 2. 執行市售鮮乳產品的鮮乳標章查核，114 年度共檢查 2,160 件。並配合農業部訪查轄內 4 家乳品工廠稽核鮮乳標章使用管理情形。 3. 輔導本市 2 場乳牛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 4. 輔導本市 2 場乳牛畜牧場取得動物福利標章。 5. 辦理輔導乳牛產業升級計畫，補助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設備 19 場、補助金額約 1551.7 萬元，獎勵淘汰低產乳牛補助 28 場、淘汰 333 頭、補助金額約 832.5 萬元。 6. 輔導橋頭區農會辦理酪農專業講習會及酪農產業宣導會 3 場次。 7. 輔導農會辦理 114 年乳牛死亡保險業務績優，獲得團體推動貢獻獎第二組第 1 名。 8. 配合農業部執行本市肉牛場耳標發放、牛籍相關調查及管理工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八、辦理養羊、鹿生產與輔導	作。 1. 輔導農會養羊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輔導田寮區農會辦理養羊農民專業講習會、產銷班聯合班會教育觀摩 2 場次。 2. 於產茸季節協助本市養鹿協會發布新聞稿宣傳轄內優良鹿場，並補助執行有線電視廣告託播，藉媒體露出提升本市養鹿產業知名度以促進銷售。 3. 輔導本市養鹿協會辦理鹿農專業講習會 2 場次。另輔導養鹿戶提升生產性能，參加 114 年全國鹿產茸重量比賽，本市獲獎水鹿 3 頭，養鹿戶 3 戶。 4. 本市養鹿協會辦理 113 年度「台灣水鹿鹿茸比賽」，農業局特製發獎狀 3 紙，以肯定及鼓勵獲獎鹿農。
九、畜牧場污染防治	1. 加強畜牧污染防治，並推動畜牧場源頭減廢及回歸農田肥份循環利用，落實節能、節水及減碳，以建立畜牧場新形象及建立永續經營之生態環境。 2. 補助畜牧場設置污染防治相關設備改善及養豬場沼氣再利用 114 年補助 218 場，另輔導本市畜牧場改善臭味及廢水處理設施與運作計 116 場次。 3. 持續推廣果菜園農民施用畜禽糞堆肥：依農村社區源頭減廢計畫補助轄內農民團體(如農會等)推廣果菜園農民使用畜禽糞堆肥 65.95 公噸。 4. 輔導本市轄內養豬養牛畜牧場辦理廢水施灌農作個案再利用及沼液沼渣作農地肥份使用，114 年辦理現地輔導並協助申請送件計 11 場，迄今已推動 220 場畜牧場辦理畜牧糞尿水經處理後施灌農田，面積約達 269 公頃。 5. 以「畜牧黃金變綠金~走向循環減碳新畜力」為主題，拍攝製作影音專題於社群平台露出，並參與 2025 第 4 屆亞太永續博覽會，展現本市養豬場沼氣發電、綠電憑證等成果。
十、畜產品推廣與輔導	1. 辦理認識標章國產豬雞肉蛋乳品宣導推廣活動 12 場次。 2. 偕同橋頭區農會及酪農產銷班於本市神農市集辦理「高雄好牛！乳此精彩！」主題行銷活動兩天次、於橋頭區乳牛畜牧場辦理「走進鮮乳的源頭-酪農實境體驗營」活動 4 場次、搭配相關活動辦理鮮乳手作 DIY 食農教育 12 場次，並規劃產業主題拍攝製作影音專題 2 則，於新聞媒體社群平台露出，總瀏覽人次 20.9 萬次，推廣行銷國產鮮乳，提升酪農產業整體識別形象。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3. 結合高雄市養雞協會假梓玉農場及神農市集辦理禽品調理講座及 DIY 推廣活動 4 場次，探索國產土雞 Q 彈滋味推廣在地品牌禽品。 4. 輔導田寮區農會辦理田那提品牌形象展示及履歷豬肉與特色料理推廣活動，另結合社區辦理雙十烤肉及 DIY 食農體驗，並規劃影音專題於新聞社群平台露出，瀏覽人次 9 萬次，宣傳推廣在地品牌豬肉。 5. 輔導田寮區農會參與在地食材媒合會，藉與本市旅館業者互動交流，拓展通路推廣在地優質畜產，縮短產地到餐桌食物里程。 6. 輔導新生活生乳運銷合作社與台鋼雄鷹棒球隊合作行銷，藉棒球教育社團活動走入校園，宣導鮮乳標章推廣國產鮮乳，搭配臉書貼文及新聞稿露出宣傳，並輔導參加台北國際食品展，推廣行銷高雄在地純鮮乳品。另輔導新生活生乳運銷合作社開發常溫保存的寵物食品(羊奶凍乾粉)，打造獨立的寵物副品牌，創造羊乳產業的市場新機會。 7. 114 年度輔導本市畜牧團體配合相關活動辦理產銷履歷或品牌畜禽產品推廣展銷與 DIY 活動共 35 場次。 8. 媒合在地乳廠與在地酪農連結來發展乳製品，增加多元利用，並鼓勵參與乳品或乳加工品之國際品質評鑑，提升附加價值；在地品牌高大鮮乳採用高雄在地乳源生乳研發製作的「牧質調鮮奶優格」榮獲 2025 世界品質評鑑大賞金獎，成功提升在地品牌乳品形象。 9. 輔導本市竑盛畜牧場(友善飼養雞蛋)及淨安畜牧場(產銷履歷黑羽土雞)參與高雄好食材媒合推介會，以媒合生產者與綠色友善餐廳業者合作，拓展通路推廣在地優質畜禽產品。
伍、批發市場業務	1. 輔導轄下 13 處農產批發市場(果菜 6 處、肉品 4 處、家禽 2 處、花卉 1 處)依籌設計畫及產銷需求，辦理批發交易工作。 2. 果菜市場業務輔導：輔導果菜批發市場落實交易機制公平交易，並督促市場持續辦理「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高雄、鳳山、大社、燕巢、岡山及路竹果菜市場辦理生化快檢(114 年度合計 34,211 件)；高雄、鳳山果菜市場加強辦理質譜儀快檢(114 度合計檢驗 1,242 件)，並對不合格果菜之供應單位，予以追蹤。 3. 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服務功能：充實行情報導內容，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功能，於颱風期間及重要節慶日價格波動劇烈或不合理時期，即時發佈預警新聞資訊，並連結「國內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以提供多元化及便捷的批發行情資訊查詢管道。 4. 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措施：輔導梓官區農會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114 年度儲有甘藍 60 公噸，將視市場供貨情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陸、農村建設與發展	形釋出，以穩定菜價。 5. 辦理批發市場環境改善計畫 (1) 補助改善批發市場軟硬體及環境設施，提高營運效能及透過教育訓練觀摩活動方式，灌輸市場現代化之經營理念，輔導市場現代化經營，提升市場營運，並提供民眾接觸及認識市場機能之機會，達到教育推廣及敦親睦鄰之效果。 ① 大社果菜市場-「114 年高雄市大社區農會果菜市場交易行情資訊設備更新計畫」。 ② 鳳山肉品市場-「114 年度增設發電機組及增設屠體剖半機具設施(備)工程」。 ③ 鳳山肉品市場旗山分場-「114 年汙水廠處理設備第一期改善計畫」。 ④ 燕巢果菜市場-「114 年度道路鋪面與排水系統整建計畫」。 ⑤ 各批發市場-114 年「登革熱噴藥消毒補助計畫」。 (2) 因應非洲豬瘟疫情對本市轄內公有肉品批發市場營運所造成之衝擊，減免高雄肉品市場、旗山肉品市場 114 年 12 月份使用費共計 521,924 元。 (3) 批發市場垃圾費收費標準調整案：依照各市場提報 113 年度垃圾處理量與基準量(109 年之垃圾處理量)相比，依其減量數據核算退款金額，共計退還市場 255 萬 9 千元垃圾處理費。 (4) 續加強輔導本市果菜、肉品公司改善經營環境與設施，健全交易制度及管理，以有效調節供需平穩價格，充裕民生必需品之供應，並參考國外成功營運模式，提高市場競爭力，促進產業發展。透過批發市場實際供需及營運狀況，重新檢討市場規劃、整併或轉型。 6. 辦理高雄神農市集農特產品展售行銷推廣活動 「114 年度高雄市都會區農特產品展售行銷推廣活動」自 114 年 1 月起在本市都會區舉辦共 12 場次，於周六、日邀集全國各地及本市各區農民團體組織，展售行銷優質農特產品，總入場人數達 10 萬人次以上，總營業額約 2,200 萬元；本活動除帶動國產優質農特產品消費，開創特色之蔬果與農產品展示行銷場所，提供全國農民產地直送、自產自銷與行銷推廣的優良展售平台。 7. 高雄賀禮展示平台案：四維/鳳山行政中心、高捷左營站及小港醫院等民眾匯集之展點，設置「高雄賀禮」展示平台。除展示特色農產品伴手禮盒外，亦搭配重大節慶、重要產銷季節重點行銷，提升本市農特產品及農業政策曝光率。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一、推動農村再生，再造富麗農村	1. 輔導農村社區擬定及核定農村再生計畫，截至 114 年 12 月底累計農村再生計畫核定數 66 個社區。 2. 輔導已核定社區完成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 5,020 萬元經費補助，共計 34 個社區協力執行 80 項年度計畫，進行生態保育、文化保存、景觀休憩空間營造與農業產業活化。 3. 辦理農村再生培根計畫之課程培訓，以「農村再生」為目標，培育在地人力為重點，強調社區居民的參與及共識，透過各階段培根課程，協助在地人自主引領社區營造，建立社區自我管理，完成共 56 小時培訓課程。 4. 辦理 114 年區域資源整合根留農村計畫活動，結合在地青年創意活化農村資源，辦理內容概述如下：(1) 鱸意永續行銷推廣計畫、(2) 芒果鳳梨相關產品行銷計畫、(3) 社區農產躍升：產品行銷助力推廣計畫、(4) 高雄農村果鄉鮮飲-產品整合行銷、(5) 高雄農漁好友趣、(6) 拾光田間·茶趣遠行、(7) 塭邊遇見美食天才、(8) 山野慢活全攻略-露營美食微醺夜，吸引青壯年回家鄉服務。
二、農路養護暨改善	114 年度編列農路養護計畫預算 1 億 4,500 萬元，依本市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外，供公眾使用農產運輸道路進行改善及養護工作，施作範圍涵蓋本市大旗美地區（旗山、美濃、內門、甲仙、杉林及六龜等區域）、大岡山地區（岡山、燕巢、田寮、路竹、大樹及阿蓮等區域）及沿海地區（茄萣、永安、湖內、梓官及彌陀等區域），114 年規劃辦理共計 105 件，總施作長度(包含區公所零星農路)約 26 公里。
三、推動休閒農業發展	1. 輔導休閒農場完成籌設：甲仙區甲仙之丘休閒農場(辦理經營計畫書變更中)、六龜區新威南側休閒農場、六龜區天闊休閒農場、大樹區大樹休閒農場、岡山區大倉休閒農場(辦理經營計畫書資料變更)，共計 5 家。 2. 輔導大樹區義大休閒農場、旗山區大林休閒農場及湖內區五餅二魚休閒農場申請籌設。 3. 休閒農業輔導： (1) 研提「休閒農業區輔導計畫」併同農業局計畫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 189 萬元經費補助，成立休閒農業輔導團隊，提升本市休閒農業競爭力。 (2) 研提「區域農遊軸帶整合亮點行銷計畫(競爭型)」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 302 萬元經費補助，辦理本市農遊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柒、農民組織與福利 一、農民組織輔導 (一)健全農會，並強化農會功能 (二)辦理合作事業輔導，強化農業性合作社場功能 (三)積極輔導農業性產銷班運作 二、農民福利及推廣業務	軸帶規劃開發。 (3)輔導美濃、大樹、民生、竹林休閒農業區研提「休閒農業場域服務優化計畫(競爭型)」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 80 萬元經費補助，辦理本市休閒農業區場域服務優化。 1. 辦理轄內農會總幹事屆次遴選及輔導農會辦理選任人員 114 年屆次改選相關作業。 2. 輔導大樹區農會及大寮區農會辦理農事小組長補選作業。 3. 114 年輔導轄內 27 家農會依農會法定期召開法定會議。 4. 辦理各級農會 114 年度提撥基本用人費及計算最高設置員額業務。 5. 為加強農會業務經營，完成 27 家農會年度考核成績評定。 6. 為健全農會財務制度，會同財政局完成 27 家農會之財務監督。 1. 農業性合作社場 114 年新設立 3 家，辦理變更登記 47 家，累計總數 129 家。 2. 為健全農業性合作社場組織，於 114 年辦理轄內 122 家合作社場業務績效考核，考核甲等合作社場計 16 家。 3. 輔導本市 129 家農業性合作社場之社務運作及財務管理，並完成 13 家合作社稽查工作。 4. 114 年核定補助 3 家農業性合作社場觀摩研習計畫，輔導 3 家合作社申請內政部合作事業補助。 5. 114 年辦理「農業性合作社場教育訓練課程」1 場次。 1. 輔導本市農業產銷班 391 班，114 年度新設立 3 班、辦理異動登記 139 班、註銷登記 5 班，完成評鑑 313 班。 2. 辦理農糧署「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計畫」，獎勵本市各農會推動農業產銷班配合政策發展，補助農會訂購農業性雜誌，以提升產銷班學習專業技能。 3. 辦理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評選，並輔導美濃區農會果樹產銷班第 16 班榮獲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 1. 辦理本市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編列預算撥付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本市 114 年 12 月請領人數為 39,150 人。 2. 辦理本市農民健康保險，本市 114 年 12 月撥付人數計 66,173 人： (1)輔導本轄 26 間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年滿 64 歲 4 個月農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三、提升農業軟實力	保資格清查、戶籍異動、住址變更、勞農重複、入監服刑、長期旅居國外及其他專案等清查，保障實際從事農業農民權益。 (2)辦理本市持河川公地使用許可書申請參加農保之農民河川公地現地勘查。 (3)辦理本市各級農會申請農健保業務用地政資訊管理系統及地政資訊系統之查核等相關業務。 3. 加強宣導申請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作業，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 107 年 11 月 1 日開辦，迄 114 年 12 月，本市共有 21,105 人投保，總投保率為 31.89%。 4. 農業部於 110 年 1 月 1 日開辦農民退休儲金，迄 114 年底，本市共有 8,007 人投保。 5.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獎勵農漁民子女就學金宣導及查察業務。 6. 輔導農會辦理 27 家農會農民節活動，表彰著有勞績之農民，以資鼓勵。 7. 辦理農民職業災害健康檢查 5 場次，提供 765 位美濃區、燕巢區、阿蓮區、內門區及鳳山區等地農民客製化健檢服務，提升農民健康保障。 8. 輔導高雄市農會辦理「第 12 屆全國農會盃桌球錦標賽暨路跑賽及高雄市農業推廣成果展」，來自全國 27 支隊伍齊聚高雄競賽，促進農會員工身心健康及農業互動交流。 1. 辦理農業六級產業化觀念養成及培育-型農培育課程： 以既有的農業培訓架構為基礎，針對青年農民加值規劃多元的實務訓練課程，激發青年農民的潛力，提升組織經營即戰力，並搭配議題推廣與行銷，重新塑造農業產業與農業從業人員的價值。 (1)初階班：訓練時數合計 40 小時，培訓人數 33 人。 (2)農業六產化交流成長營：促進業者及跨領域業者相互認識交流，透過標竿企業案例觀摩與交流，傳遞成功案例經營經驗及優點，激發業者創意思維，發揮標竿學習之效果，同時也建立人脈網絡及提升跨業合作機會，開發新商機，共計培訓 30 人。 (3)主題選修班：掌握實踐農業六級產業化之策略思維與實務技能，以主題選修方式，著重農業實務案例，並作為歷年結業學員回訓基地，讓不同屆次的型農可依照自己的需求選修，同時達到跨屆交流、跨界合作的目的。114 年共開 9 班，培訓 252 人次。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四、型農大聯盟品牌整合行銷推廣 五、農業人力活化	(4)青年農民交流(型農讀書會)：辦理講習課程5場次、參與人數計127人次。 (5)辦理青年農民座談會1場次，參加人數168人。 2. 農業六級產業行銷推廣：發行「型農本色」季刊，連結產地到餐桌，讓讀者瞭解農產品本身及應用於食品加工、觀光、休閒、餐飲等產業的多元樣貌，進而提升對農業產業的認同，促進消費與開啟跨產業合作交流契機，114年出版夏秋冬春4刊，截至114年12月已發行51期，每期發行量1,500本，同時發行電子版刊物，並辦理實體宣傳活動3場次。 3. 辦理農企業青創孵育計畫及農民培育補助 (1)提供夢想基金與輔導資源，減輕高雄市從事農牧人員從農之壓力，透過專家學者輔導，從農之路可以更精準的發展，同時增加務農的工作效率，及減緩缺工之窘境。共錄取12案。 (2)補助設籍於高雄市農民，鼓勵農民於務農之餘的時間再進修，多方涉取與學習相關知識，提升本身之專業與技術能力，每人最高補助2萬元，最多可申請補助3門課程。共計補助17人。 1. 以型農大聯盟品牌建立跨業合作及宣傳露出：透過型農市集，延伸消費市場，讓型農大聯盟品牌曝光於不同領域，建立農業創意無限的新能量。 2. 型農大聯盟 LINE@生活圈活動推播及管理，透過活動推播，已累計有1萬2,003名成員加入群組。 3. 「型農大聯盟」品牌推廣：為拓展送禮市場，開發設計新版「型農大聯盟」禮盒，提升品牌能見度，並且針對型農產品型錄編纂更新。 4. 維護管理「型農大聯盟」臉書粉絲專頁，推廣分享國內、外農業相關趨勢、課程、活動以及高雄型農參與之相關活動，同步刊登最新資訊與相關內容，截至114年底擁有粉絲3萬5,162人次。 1. 農業技術團：114年持續配合農業部於大樹區、六龜區及美濃區辦理，本市有3團共97人投入農業工作，舒緩農業季節性缺工的問題，114年度累計農務派工16,982人次。 2. 機械代耕團：至114年底，共成立2團機械團搭配農機具於本市服務，共辦理5場機械化管理觀摩會及60分地示範區。 3. 持續推廣 LINE「好農無限+」平台：除開發20歲以上學生勞動力資源外，亦擴及各年齡層，嘗試開發銀髮、二度就業族群等潛在勞動力，至114年底止「好農無限+」LINE官方帳號人數約1,120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六、協助農民團體 推廣食農教育 捌、動物防疫及保護 一、動物疾病檢驗 辦理動物（家 畜、家禽與水	人。 4. 配合農業部辦理「外籍移工外展服務計畫」資格審查：外籍移工外展服務計畫：本市通過農業部審查共計 23 個單位（美濃區農會 100 位、茄萣區農會 12 位、加洲果菜運銷合作社 17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燕巢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 5 位、綠種子蔬果生產合作社 6 位、吉建果菜運銷合作社 6 位、梓官聯合社區合作農場 11 位、祥鶴農產品生產合作社 4 位、大社聯合社區合作農場 5 位、合豐農產品運銷合作社 4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百珈蔬果運銷合作社 2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旗山果菜運銷合作社 4 位、有限責任高雄市岡財農產運銷合作社 4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全農蔬果生產合作社 5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天利農產運銷合作社 1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玉庫社區合作農場 11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匯通果菜生產合作社 14 位、有限責任高雄市美蓮蔬果生產合作社 5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甲北社區合作農場 6 位、保證責任高雄市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 5 位、有限責任高雄市行農生產合作社 1 位、有限責任高雄市采芳農業生產合作社 2 位、有限責任高雄市生和青果運銷合作社 5 位），共計 235 位。 5. 配合農業部農糧署辦理「農糧工作申請引進外籍移工之雇主資格認定」生產場所現況會勘：本市通過農業部農糧署審認共計 258 案，累積核定員額 796 人。 1. 辦理高雄市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系列課程： (1) 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證共同培訓課程共 3 天，共計 96 人參與。 (2) 食農教育「教具」及「課程設計」共 3 天，共計 75 人參與。 (3) 導覽解說課程 3 場次，共計 80 人參與。 2. 彙整各農會 115 年食農教育活動：辦理 1 場次彙編說明會，共計 42 人參與，包含 23 個高雄農會、3 位在地農民以及 1 個案例分享的外縣市農會；並已完成明年度高雄食農活動廣宣 DM 製作，共計 11 個單位參與，包含 9 個農會與 2 位青農，整理出 23 項活動主題。 3. 配合高雄市農會辦理食農教育推廣活動 8 天 16 場次食農教育工作坊，共 320 位親子參與；另設置累計 21 個食農主題展攤，活動期間約 1,500 人次參與。 1. 受理牧場申請病性鑑定，進行檢驗確定發生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及治療方法，家畜禽共計受理 94 件。 2. 受理水產養殖業者之病性鑑定申請，以確定引發魚蝦疾病之病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產動物) 疾病之檢驗、鑑定及防疫輔導	因，並輔導其防疫措施；受理養殖業者購買魚蝦苗前之健康檢查，並特別針對高病原性之虹彩病毒及腦神經壞死病毒，以核酸檢驗方法進行檢驗，確定業者所購買魚苗之健康，以增加育成率，降低生產成本，期間共受理 2,945 件。提供養殖魚塭水質檢測服務，據以維護良好之養殖環境，增加魚隻抵抗力，計檢測 20,916 項次，配製簡易快速水質測定組供養殖業者使用共 173 套。上述病性鑑定之結果並經由電腦網路疫情系統傳輸至農委會，提供中央蒐集彙整地方疫情擬定全面防疫措施之依據。 3. 辦理水產動物防疫講習 2 場參加 105 人次，提升水產動物飼養戶防疫與現場管理相關知識能力間接提升產值。
二、獸醫行政管理 (一)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 (二)畜產品藥物殘留檢測監控 (三)獸醫師管理	1. 抽查市售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及品質，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計抽查動物用生物藥品 14 批 145 支及核發合格封緘 14 批次共 58,328 張；市售動物用藥品抽驗計 7 件，1 件（化學藥品）不合格，依規定移請台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辦理。 2. 辦理動物藥品宣導講習會 5 場 236 人次參加；藥品販賣業、飼料業者及牧場用藥查核 116 場次，行政裁罰 3 件，共裁處新台幣 38 萬元，另移送檢調 6 件；GMP 查廠 6 場次。 嚴格抽驗原料畜產品藥物殘留及輔導業者改善，動物保護處自行採樣送檢計 173 件，其中牛羊乳 14 件、雞鴨蛋 31 件、肉品 124 件、豬血 4 件；行政裁罰共計 2 件(中央畜產會移轉豬隻及動保處自行採檢鵝隻各 1 件)，共裁處新台幣 6 萬元。 1. 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核(補、換)發 68 件，執業獸醫師(佐)650 人。 2. 獸醫診療機構開業復業及變更登記 26 家，動物醫院 254 家。
三、動物防疫 (一)偶蹄類動物疫病防治工作	1. 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落實偶蹄類動物全面預防注射，除加強輔導豬場衛生管理建立豬場自衛防疫體系外，同時進行疫情訪視輔導落實預防注射，計訪視豬場 2,855 場次；派員常駐本市 4 家肉品市場（鳳山、岡山、旗山及高雄）查核檢視上市豬隻免疫情形及健康狀況。 2. 為配合臺、澎、馬地區申請成為口蹄疫非疫區政策，本市配合中央，偶蹄類動物自 107 年 7 月 1 日起停止施打口蹄疫疫苗。目前牧場動物血清檢測，無異常。 3. 配合申請成為豬瘟非疫區政策，本市配合中央自 112 年階段停打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二)結核病及布氏桿菌病清除工作 (三)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進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 (四)狂犬病防治工作 (五)辦理防疫宣導講習 四、動物保護 (一)動物保護宣導教育活動 (二)動物保護稽查及民眾案件之處理	豬瘟疫苗。目前相關動物血清檢測無異常。 為清除草食動物之人畜共通傳染病及保障乳品衛生，牛隻部分結核病共檢驗 5,509 頭，布氏桿菌病共 810 頭；羊隻部分結核病共檢驗 3,659 頭，布氏桿菌病共 500 頭；鹿隻部分結核病共檢驗 232 頭。 1. 執行重要豬病(豬瘟、口蹄疫)採樣監測 3,638 件。 2. 高病原性禽流感主動監測採樣 67 場，1,342 件(包含養禽場主動監測採檢、本市公共區域野鳥、寵物鳥店、輸出鳥場、動物園鳥禽等)。 1. 為防範狂犬病之發生，派員至各區里及私人動物收容處所宣導並協助實施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102 年發生鼬獾狂犬病疫情起加強「山海聯防構築狂犬病防疫防火巷」，加強緊急巡迴與偏鄉駐點施打狂犬病疫苗，成功將陽性病例圍堵於鼬獾自然生活區，未有疫情擴散。114 年度公務獸醫師施打犬貓狂犬病疫苗 9,885 劑。 2. 配合中央辦理狂犬病監測血清採樣 93 件、例行性腦組織採檢 48 件。 為增進農民正確的疾病防疫知識及相關防疫用藥規定，至各鄉鎮依動物別分別辦理防疫或政令宣導會，計辦理 23 場次，1,380 人次參加。 1. 辦理補助市民犬貓絕育、補助動保團體進行特定區域絕育、動物收容所動物絕育以及與本市獸醫師工辦理偏遠地區巡迴免費寵物絕育活動，共絕育犬貓 11,302 隻。 2. 自行辦理及與獸醫師公會、動保團體、寵物商業同業公會、百貨量販業者等合辦動物保護宣導寵物登記及流浪動物認養活動等活動計 342 場，約 57,479 人次參與。 1. 受理檢舉動保稽查案件共 2,530 件(噪音擾鄰 92 件、影響環境衛生 106 件、疑似虐待動物 212 件、未辦理寵物登記 17 件、疏縱犬隻 1,035 件、非法寵物業 44 件、疑似棄養 168 件、疑似宰殺 1 件、疏於照護 549 件、違法使用捕獸鉗 35 件、毒犬 12 件、其他 259 件)。 2. 依動物保護法主動稽查案件 16,007 件(經濟動物人道屠宰 564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三)推動犬貓絕育工作 (四)加強寵物源頭管理	件、寵物登記查核 13,823 件、實驗動物查核 6 件、捕獸鉗查核 680 次、其他 934 件)，辦理特定寵物業查核 3,803 家次。 3. 查處違反動物保護法、本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及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犬貓未按時施打狂犬病疫苗)等 141 件，共裁處 390 萬 9,000 元。 「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及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流浪犬貓認領養絕育手術」共執行 2,890 隻犬貓絕育；補助動物保護團體協助移除重點區域流浪犬隻辦理寵物登記及絕育 3,521 隻；補助本市市民寵物絕育 3,197 隻；偏遠地區巡迴絕育 1,694 隻，合計完成 11,302 隻犬貓絕育。 1. 推動晶片植入與寵物登記以加強源頭管理，犬、貓寵物登記新增 31,080 隻，自 87 年累計登記 449,245 隻。 2. 核發特定寵物業許可證 95 件，現有合法特定寵物業者計 475 家。
五、動物收容管理	
(一)流浪犬(貓)捕捉與處理	流浪狗捕捉 3,091 隻，受理民眾申請流浪狗捕捉案件數 5,404 件、急難救助案 970 件；流浪貓捕捉 1,389 隻，受理民眾申請流浪貓捕捉案件數 1,470 件、急難救助案 1,470 件。
(二)流浪犬(貓)認領養	本市動物收容所流浪犬認領養 1,370 隻(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994 隻、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 376 隻)，流浪貓認領養 372 隻(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345 隻、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 27 隻)。
(三)其他	1. 本市「動物收容及動物管制」業務獲 114 年度農業部全國評鑑特優。 2. 本市「動物保護」業務獲 114 年度農業部全國評鑑優等。 3. 本市「寵物管理」業務獲 114 年度農業部全國評鑑優等。
玖、整體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推動情形	農業局已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將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據以擇選合宜可行之策略及設定機關之目標(含關鍵策略目標)，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合理確保達成施政目標。